

证券代码：600409 证券简称：三友化工 公告编号：临 2026-043 号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进展情况：

已确认的投资收益金额（万元）	1813.47
已确认投资收益金额占最近一年经审计归母净利润比例（%）	20.26

●特别风险提示：本公告中所列数据均未经审计，最终影响金额以公司正式披露的审计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前期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九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仅限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范围内的商品及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大宗原材料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纯碱、烧碱、PVC、工业硅等。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不超过 2.49 亿元人民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12.45 亿元人民币。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额度包含现存量持仓及保证金额度，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8 日、2026 年 8 月 25 日分别召开十届一次董事会、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仅限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范围内的商品及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大宗原材料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纯碱、烧碱、PVC、工业硅等。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不超过 9 亿元人民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26 亿元人民币。授权期限自股东会

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额度包含现存量持仓及保证金额度，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2026 年 7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39 号、临 2026-034 号）。

二、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交易的进展情况

根据财务部门初步统计，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目的	交易品种	已确认投资收益金额	已确认投资收益金额占最近一年经审计归母净利润比例
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纯碱、PVC	1813.47 万元	20.26%

注：上表仅统计已确认的投资收益，不包含尚未完成平仓的套期保值业务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上表数据未经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公司生产经营实际，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主要为规避和降低产品或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的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通过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有效对冲了部分价格波动风险，根据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统计，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合计已确认投资收益 1813.47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经审计归母净利润的 20.26%；尚未完成平仓的套期保值交易损益金额会随着市场情况变化而波动。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市场情况的跟踪和分析，控制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资金规模，增加套期保值业务风险管控，有效防范、发现和化解相关风险。

四、风险提示

本公告中所列数据均未经审计，上述事项的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年度损益的最终影响以公司正式披露的审计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0 日